

# 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文件

云监能安全〔2023〕66号

---

## 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关于认真学习贯彻落实 《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 (2023版)》的通知

各州（市）电力主管部门，各电力企业：

为切实做好电力安全生产工作，有效防范电力生产事故，国家能源局根据近年来电力生产事故的经验教训，结合已颁布的标准规范，对2014年印发的《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》（国能安全〔2014〕161号）进行了修订，形成了新版本的《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》（以下简称《二十五项反措（2023版）》）。请及时在国家能源局门户网站政策通知栏目下载（<http://www.nea.gov.cn/>），并落实以下工作要求：

一、各电力企业要加强组织领导，认真组织做好《二十五项

反措（2023版）》的学习宣贯工作，全面加强电力安全管理，确保相关要求在规划设计、安装调试、运行维护、更新改造等阶段落实到位，有效防范电力生产事故的发生。

二、各州（市）电力主管部门要加强电力安全属地管理，采取多种方式做好《二十五项反措（2023版）》宣传培训工作，持续提升电力安全监督管理技能水平，督促、指导辖区电力企业落实有关要求。

三、各州（市）电力主管部门、各电力企业要将《二十五项反措（2023版）》和《施工反措》作为加强电力安全生产，做好电力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重要抓手，切实规范从业人员作业行为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。

  
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

2023年4月7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---

抄送：云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，云南省能源局。

---

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

2023年4月7日印发

---